

专业技术六级岗位年限及业绩条件

岗位业绩条件有关说明：

- (1) 业绩成果第一单位均应是中国农业大学；
- (2) 各项业绩均为任现职级以来的业绩；
- (3) “年限要求”为任现专技职务的年限；
- (4) 同一表格中各项业绩条件为并列关系。

年限要求	业绩条件		
	副教授（副研究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实验师
无	具备五级岗位满4年的业绩条件满足3项	不可申请	不可申请
满4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下条件满足3项</p> <p>(1) 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10）或二等奖（排名前7）；或获得省部级科技奖励一等奖（排名前5）；</p> <p>(2) 主持国家级纵向项目1项，或主持省部级纵向项目2项，或单个横向项目到校科研经费120万元以上项目3项；或累计到校科研经费达到480万元以上；或年均到校科研经费达到120万元以上；</p> <p>(3) 获得校级及以上优秀教学成果奖；或指导学生参加B类学科竞赛或体育竞技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排名第1）；或指导学生参加A类学科竞赛获得校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3）；或获得校级青年教师基本功比赛三等奖及以上奖励；或参与校级及以上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视频公开课、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或参与校级及以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设；或参编正式出版的教材1部；</p> <p>(4)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国内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至少4篇，</p> <p>(5)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转化且到校经费30万元以上；或作为前3发明人获得中国专利银奖及以上；作为起草人（排名前5）撰写国家级技术标准1项，并颁布实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下条件满足2项</p> <p>(1) 作为主要申请者（排名前3）承担省部级及以上项目至少1项；或独立承担本学科领域至少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际合作项目等（含横向项目）的技术支撑工作，为科研工作的顺利实施做出重要贡献，累计执行经费300万元以上（有单位及课题负责人的书面证明）；</p> <p>(2) 作为关键技术服务者参与在本学科领域公开出版的学术期刊发表高水平论文至少4篇；或作为主要编著者（排名前6）公开出版本专业著作1部（专著12万字以上，合著/译著20万字以上）；</p> <p>(3)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至少2项（其中1项转化实施，取得显著效果）；或主持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名前5）参与至少1项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品种（产品）开发，被省级及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验收或鉴定，并予以推广，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名前3）参与本专业的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编制至少1项，并被相关主管部门审定通过并颁布实施；</p> <p>(4) 获得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励至少1项（排名前10）；或获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励二等奖（含）以上至少1项或三等奖至少2项（排名前5）；或获得市级及以上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下条件满足2项</p> <p>(1) 作为主要申请者（排名前3）承担省部级及以上项目至少1项；或独立承担本学科领域的至少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际合作项目等（含横向项目）的技术支撑工作，为科研工作顺利实施做出重要贡献，累计执行经费30万元以上（有单位及课题负责人的书面证明）；</p> <p>(2) 作为关键技术服务者参与在本学科领域公开出版的学术期刊发表高水平论文至少4篇；或经通讯作者认定，其代表性实验工作体现在了18篇高水平学术论文上；或作为主要编著者（排名前6）公开出版本专业著作1部（专著12万字以上，合著/译著20万字以上）；</p> <p>(3)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至少1项；或主持或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5）开发过至少1项经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审评审定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品种（产品）；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名前3）参与本专业的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编制至少1项，并被相关主管部门审定通过并颁布实施；</p> <p>(4) 获得国家级科研成果奖励1项（排名前</p>

	<p>或作为起草人（排名前 3）撰写省部级及以上技术标准 1 项，并颁布实施；</p> <p>（6）参与国家重大问题咨询决策研究，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 3）的研究成果被国家采纳 1 项或被省部级政府部门采纳 2 项，产生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以省部级及以上领导批示或省部级及以上采纳证明为准）；或作为主要参加人参与国家部委五年规划、编制重大战略研究或专项规划、起草国家重要文件、法律法规等至少 1 项（以发文及司局级以上部门证明为据）；</p> <p>（7）参编出版具有较大影响的学术著作至少 1 部（排名前 3）；或参编具有较大影响的文献集成或工具书至少 1 部（排名前 3）；</p> <p>（8）作为主要参与者，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产生较大社会影响，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社会服务奖项（排名前 3），或被中央主流媒体专题报道；</p> <p>（9）对学科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由三名及以上在岗四级或以上教授推荐，并经院学术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业绩。</p>	<p>质工程奖至少 2 项（排名前 5）；</p> <p>（5）参与至少 1 个校级及以上科研公共平台的建设，并负责某一重要部门的技术支撑及生产运行管理，经论证，专业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有至少 2 位担任过本学科领域相关国家级项目的首席科学家或至少 2 位本领域正高级职称专家（含能代表本学科领域国际领先水平的企业专家）书面评议认可；</p> <p>（6）有较大的技术性突破，解决过重大关键技术难题，填补国内同行业某一技术领域空白，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过省（部）级批准的重大工程项目的技术改造、规划、设计、生产技术方案及重大工程技术可行性论证报告的编制与实施，并通过验收，取得了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通过技术集成创新等，大幅提高某一领域生产效率或科研技术平台服务承载量。（由主管部门出具认定说明）；</p> <p>（7）指导学生参加 B 类学科竞赛或体育竞技获得过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第 1）；或指导学生参加 A 类学科竞赛获得过北京市赛三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 3）。</p>	<p>10）；或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励 1 项（排名前 5）；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励 1 项（排名前 5）；</p> <p>（5）省部级及以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主要骨干；或在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连续工作 5 年以上，且作为骨干成员系统参与过一轮及以上国家组织的实验室（或中心）评估并作出重要贡献；或主持 1 项校级及以上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或负责公共平台建设，业绩突出，效果显著。（经相关学科所在学术委员会、科研院出具意见认定）；</p> <p>（6）指导学生参加 B 类学科竞赛或体育竞技获得过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第 1）；或指导学生参加 A 类学科竞赛获得过北京市赛三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 3）。</p>
<p>满 8 年</p>	<p>在相关的专业技术领域取得较高学术成果，为校、院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参与学院重大规划、学科建设、专业建设、学位点建设、招生咨询等公共事务，经由院学术委员会认可的业绩。</p>	<p>为校、院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参与学院重大规划、学科建设、专业建设、学位点建设、招生咨询等公共事务，经由院学术委员会认可的业绩。</p>	<p>为校、院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参与学院重大规划、学科建设、专业建设、学位点建设、招生咨询等公共事务，经由院学术委员会认可的业绩。</p>